第十一章

财经事务和库务

香港是全球领先国际金融中心之一，为中国内地市场与世界各地之间资金和商业往来的理想门户。香港金融业占本港经济的26.2%，从业员人数约265 000名，占总就业人数约7.2%。

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香港位处亚洲中心，区内主要市场和全球一半人口所居之处，均位于香港五小时飞行航程范围内。香港的交易系统紧贴24小时不停运作的环球金融贸易市场，与其他主要金融枢纽稳妥地无缝连接，互联互通。此外，在“一国两制”下，香港作为中国的一部分，既与中国内地在地理、文化和语言上紧密相连，亦保留独特的国际元素。

香港既得益于国家坚实的支持，又从积极参与内地市场发展获得庞大机遇。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确立香港在国家整体发展的重要功能和定位，并支持香港提升其国际金融中心地位，以及深化香港与内地金融市场的互联互通。

香港作为顶尖国际金融中心，具备各项根基稳固的制度优势，包括奉行法治、司法独立、市场国际化和开放、资金自由流通，以及低税率和简单税制。香港金融市场的资金池充裕，金融产品和服务多元创新，投资者权益备受保障，劳动人口的教育水平和效率俱高，而且全球各地专才来港工作便利。香港的金融法规有效透明，与国际标准一致。根据Z/Yen集团与中国(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在九月发布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数》，香港是全球及亚太地区领先的金融中心之一，而在金融科技的排名亦名列前茅。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表的评估报告再次肯定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和功能，并认同其金融体系在稳健的制度框架、充足的政策缓冲空间和联系汇率制度畅顺运作下保持强韧。

为增强金融服务的竞争力，香港改善监管架构、促进市场发展和金融科技应用，以提高生产力、加强普惠金融和推动绿色及可持续发展。

香港作为中国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

随着人民币持续国际化和内地金融市场开放，人民币在各类环球交易愈趋普及，包括跨境贸易和直接投资交易，以至金融投资和资产管理活动。香港是全球最大的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人民币计价投资产品种类繁多，包括上市和非上市投资基金、保险产品、货币期货、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股票、衍生工具产品和债券。

在人民币金融中介活动方面，香港一直领先全球。二零二五年，香港处理全球约75%的离岸人民币支付款额[注一]，其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平均每天交易金额高达2.5万亿元人民币。

注一 有关数字援引自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

离岸人民币业务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离岸人民币存款(包括客户存款和存款证馀额)总额达10,968亿元人民币，而银行人民币贷款额亦达9,350亿元人民币。二零二五年，经香港银行处理的人民币贸易结算额达13.9万亿元人民币。

香港与内地推出更多互联互通计划，包括“沪深港通”、“债券通”、“跨境理财通”和“互换通”，加上不断完善的配套功能，为全球和内地的投资者提供高效便利的人民币金融平台。

国家财政部自二零零九年起在香港发行人民币国债，包括在二零二五年发行680亿元人民币债券。中国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在二零一八年首次在香港发行人民币票据，丰富了香港的人民币金融产品，有助推动人民币国际化。二零二五年，人民银行在香港发行共3,400亿元人民币票据。年内，深圳市人民政府、广东省人民政府和海南省人民政府在香港分别发行40亿元、75亿元和50亿元人民币的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

二零二五年，首次有主权和准主权实体(例如印尼政府和哈萨克斯坦开发银行)在香港发行离岸人民币债券；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多边开发银行亦持续在香港发行该等债券。有关发展凸显香港作为领先离岸人民币债券发行枢纽的吸引力与日俱增。

利得税豁免自二零二三年起涵盖内地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在香港发行的债务票据。

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模式在二零二三年推出，为投资者提供更多元化的交易选择，让他们能灵活地以港币或人民币配置证券。截至年底，共有24家上市公司的股票获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指定为双柜台证券，其人民币柜台的平均每天成交额为9,360万元人民币。

港交所亦引入双柜台庄家机制，通过在人民币柜台提供买卖双边报价，从而提升人民币计价股票的流动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十家交易所参与者获指定为双柜台庄家，以进行庄家及流通量供应活动。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在二月推出人民币贸易融资流动资金安排，向银行提供稳定的资金来源，支持银行向企业提供人民币贸易融资服务。金管局在十月推出人民币业务资金安排，以取代人民币贸易融资流动资金安排。新安排引入多项优化措施，包括扩大所涵盖的合资格人民币资金用途范围和减低资金使用成本，藉此进一步便利银行推动企业在实体经济使用人民币，促进离岸人民币业务发展。人民币业务资金安排把在岸人民币引入离岸市场，经香港辐射到世界其他地区。

"沪深港通"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国际投资者可买卖超过1 535只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和1 723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内地投资者亦可选择买卖超过565只在香港上市的证券。二零二五年，北向交易平均每天成交额为2,124 亿元人民币(占内地市场成交额的6.2%)，较二零二四年的1,501 亿元人民币高42%。南向交易平均每天成交额为1,211 亿港元(占香港市场成交额的24.2%)，较二零二四年的482 亿港元高151%。二零二五年，北向交易和南向交易的平均每天成交额均刷新纪录。

截至年底，23只香港交易所买卖基金获纳入南向交易，273只内地交易所买卖基金获纳入北向交易。年内，交易所买卖基金南向交易累计成交额为9,220 亿港元，北向交易累计成交额则为8,170 亿元人民币。交易所买卖基金南向交易平均每天成交额达39 亿港元，创历史新高，占香港交易所买卖基金整体平均每天成交额超过一成。二零二五年的交易所买卖基金北向交易平均每天成交额亦创新高，达到34 亿元人民币。

"债券通"

二零二五年，"债券通"(北向通)平均每天成交额超过390亿元人民币。"债券通"在年内刷新多项单日最高纪录，包括四月十五日录得930 亿元人民币成交量的新高，以及三月三十一日创下1 405笔交易的纪录，凸显"债券通"运作稳健，以及在加深内地与国际债券市场互联互通方面所发挥的作用。自一月一日起，"债券通"(北向通)的服务费下调60%，进一步提升市场参与度及成本效益。

香港在二零二五年推出一系列措施，为境外投资者提供更多流动性管理工具。离岸人民币债券回购业务和跨境债券回购业务分别在二月和九月推出，让"债券通"(北向通)的参与者使用通过"债券通"持有的债券获取流动资金。自三月起，国际投资者亦可使用"债券通"持仓中的合资格在岸债券作为香港场外结算有限公司衍生品交易的履约抵押品。该等措施均有助提升在岸债券的灵活性，并进一步增加对国际投资者的吸引力。

"债券通"(南向通)亦推出多项优化和扩展措施，包括延长中央证券托管机构联网下的结算时间；支持中央证券托管机构联网以人民币、港币、美元和欧元进行多币种债券结算；以及扩大投资者范围，纳入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和理财公司。该等措施进一步拓展内地机构投资者的境外投资渠道，同时扩阔投资者基础和增加香港债券市场的流动性。

"互换通"

"互换通"让香港及其他司法管辖区的境外投资者参与内地银行间利率互换市场，加深内地与境外资本市场的联系，并巩固香港作为风险管理中心的领先地位。截至二零二五年

年底，共有87 名境外投资者参与“互换通”，已达成的人民币利率互换交易所涉名义本金总额逾9.9 万亿元人民币，每天平均成交名义本金约150 亿元人民币。

二零二五年推行的“互换通”优化措施包括扩大产品范围，纳入以在岸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参考利率的利率互换合约，并把利率互换合约期限延长至30年；鉴于交易量的增长，把每天交易净额度由200 亿元人民币提高至450 亿元人民币；以及扩大“互换通”在岸报价商名单。该等优化措施有助国际投资者以更高效灵活的方式进行对冲和管理投资组合。

粤港澳大湾区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确定并支持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和风险管理中心的地位，亦支持香港发展成为绿色金融中心和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投资及融资平台。

“跨境理财通”让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的内地和港澳居民投资于对方市场金融机构所销售的理财产品。该计划的优化措施在二零二四年实施，措施包括优化投资者准入条件、扩大参与机构及合资格产品范围、提高个人投资者额度，以及进一步改善宣传销售安排。二零二五年推出更多有关销售宣传和开户的措施。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约177 900 名投资者参与该计划，跨境汇划金额逾1,310 亿元人民币。

金融监管机构

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的职能包括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框架内维持货币稳定、促进金融体系(包括银行体系)的稳定与健全、协助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维持和发展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汇基金。

金管局是政府架构的一部分，但以高度自主的方式运作，并秉持高度问责和公开透明的原则。金管局向财政司司长负责，而财政司司长在行使对外汇基金的控制权时，会徵询外汇基金谘询委员会的意见。

银行业务谘询委员会和接受存款公司谘询委员会负责就银行业相关事宜提供意见。该两个委员会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成员来自银行业和其他专业。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是香港证券及期货市场的法定监管机构，与本港及内地监管机构合作，支持香港的长远策略性发展。证监会亦参与国际标准厘定机构的

工作，确保香港的监管制度符合国际标准。证监会的监管工作涵盖五大范畴，即中介人、投资产品、上市及收购事宜、市场和执法。

如投资者因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的中介人或认可财务机构违责，而在买卖若干上市证券或期货合约中蒙受损失，由证监会管理的投资者赔偿基金可提供赔偿。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是证监会全资拥有的附属机构，通过投资者教育平台“钱家有道”提供理财教育资源和计划，并推出《香港金融理财知识和能力策略》，为持份者营造理想环境，以推广优质理财教育。

保险业监管局

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是保险业的独立法定监管机构，负责促进保险市场可持续发展和保障保单持有人。保监局亦直接规管保险中介人，并与其他司法管辖区的监管机构合作，就三个跨国保险集团进行集团监管工作。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负责规管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制度、监督强积金受托人及中介人，以及加深公众对强积金投资的认识。现时，强积金制度下有约480 万名计划成员及约35 万名雇主。积金局领导与强积金相关的改革和优化工作，以加强劳动人口的退休生活保障。积金局亦担任职业退休计划注册处处长。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会财局)是独立的会计专业规管机构。会财局向会计师发出执业证书、为执业单位注册、为上市实体核数师进行注册和认可，以及处理会计专业的查察、调查和纪律处分事宜。会财局亦负责推动和支援会计专业的发展，以及监督香港会计师公会执行法定职能，包括为会计师注册、订定持续专业发展要求和发出专业准则。

跨监管机构协调

政府通过跨界别平台(包括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的金融监管机构议会和由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担任主席的金融市场稳定委员会)与金融监管机构定期沟通，旨在提高规管和监督金融机构方面的效率和成效，并维持香港金融市场稳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亦与金融监管机构举行会议，讨论规管及监督事宜，并统筹立法及其他工作，以加强金融稳定和金融市场发展。

货币政策

香港的货币政策目标是维持货币稳定，即保持港元汇价稳定，使外汇市场上港元兑美元的汇率保持在7.80港元兑1美元左右的水平。香港通过联系汇率制度实现有关目标。该制度由一九八三年起实施，是保持香港货币与金融稳定的基石。政府致力维持该制度，并严格遵守货币发行局的规则。

联系汇率制度采用货币发行局制度，规定港元货币基础最少百分百由外汇基金持有的美元储备，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支持，而港元货币基础的任何变动，亦须百分百与该等美元储备的相应变动配合。香港的货币基础包括已发行的流通钞票和硬币总额、总结馀[注二]，以及未偿还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在货币发行局制度下，港元汇率通过利率调节机制和金管局履行兑换保证的坚决承诺，得以维持稳定。具体而言，金管局承诺在7.7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向持牌银行买入美元(强方兑换保证)；在7.8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则向持牌银行沽出美元(弱方兑换保证)。因应货币发行局制度的上述运作，货币基础会扩大或收缩，分别令本地货币的利率下跌或上升，自动抵销原来资金流向的影响，确保汇率维持稳定。

外汇基金谘询委员会辖下的货币发行委员会负责监察和汇报作为香港联系汇率制度支柱的货币发行局制度的运作情况。货币发行委员会的工作包括确保货币发行局制度按照既定政策运作、提出优化该制度的建议，以及确保该制度的运作维持高透明度。

货币状况

二零二五年，港元货币状况保持平稳，交易畅顺有序。年内，港元汇率在整个兑换范围内上下波动。受惠于“港股通”南向资金录得大额净流入，以及美国公布关税措施引发港元短仓交易平仓，港元在二月中转强，在整个四月份贴近强方兑换保证水平。

五月初，在部分亚洲区内货币兑美元大幅升值和股票相关需求持续的情况下，港元进一步走强，四度触发强方兑换保证。总结馀增加使港元与美元的负息差扩阔，引发套息交易活动，港元因而转弱并趋向弱方兑换保证水平。六月底至八月中期间，弱方兑换保证被触发12次。其后港元汇率回稳，并在股票相关的资金带动下，主要于兑换范围的强方买卖。货币基础整体仍然由外汇储备提供全额支持。

注二 总结馀是指设于金管局的结算帐户结馀总额。

港元货币市场同样维持稳定，交易畅顺。美国联邦基金利率的目标区间连番下调，基本利率由4.75%三度下调至4%，合共下调0.75个百分点(75个基点)。零售业务方面，多家银行下调最优惠贷款利率合共25 个基点(九月中下调12.5个基点，十月中再下调12.5个基点)。新造按揭平均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3.59%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3.26%。

外汇基金

根据《外汇基金条例》，外汇基金的法定职能主要是影响港元的汇价。外汇基金亦可用作维持货币和金融体系稳定健全，以保持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金管局须就外汇基金的运用和投资管理向财政司司长负责。为达至保障资本、为整体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提供流动资金以维持金融和货币稳定，以及保障基金长期购买力的目标，金管局把外汇基金分为不同的投资组合来管理。“支持组合”持有流动性极高的美元资产，为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投资组合”则旨在保障外汇基金的长期购买力。

财政司司长在谘询外汇基金谘询委员会后制定投资基准，外汇基金的资产分配策略须以此为依据。“策略性资产组合”持有财政司司长为策略性目的而动用外汇基金购入的港交所股份。为了更妥善管理风险和提高中长期回报，金管局以审慎和循序渐进方式，把外汇基金的部分资产分散投资至较多元化的资产类别，包括新兴市场和内地债券及股权、私募股权和实物资产投资。

另一项与外汇基金有关的职能是发行货币。钞票面额分为20元、50元、100元、500元和1,000元，由本港三家发钞银行(即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发行。该等银行必须不收取利息，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交出美元作保证，才可发行流通钞票。

政府通过金管局发行十元流通钞票，以及面额分别为十元、五元、二元、一元、五角、二角和一角的硬币。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外汇基金资产总值为41,612亿元，累计盈馀达9,360 亿元[注三]。

注三 为致力提高透明度并公开更多资料，政府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起每月公布外币资产数字，亦每月公布外汇基金资产负债表摘要和货币发行局帐目。

银行体系及支付系统

银行体系

香港银行业维持稳健，资产质素处于健康水平，流动资产和资本充裕。根据国际清算银行按地点编制的银行统计，以对外头寸[注四]计算，香港是全球和亚洲领先的银行中心。

香港的接受存款机构分为三级，分别是持牌银行、有限制牌照银行和接受存款公司[注五]。三类机构根据《银行业条例》统称为“认可机构”，由金管局监管。

香港是国际银行枢纽，在本港营业的国际金融机构为数众多。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共有176家认可机构(149家持牌银行、16家有限制牌照银行和11 家接受存款公司)。此外，境外注册银行在香港设立的代表办事处有27 个。在全港149 家持牌银行中，有140 家由香港境外的机构实益拥有，而在全球排名100位以内的银行中，有72 家在香港营运。

图1 认可机构的对外头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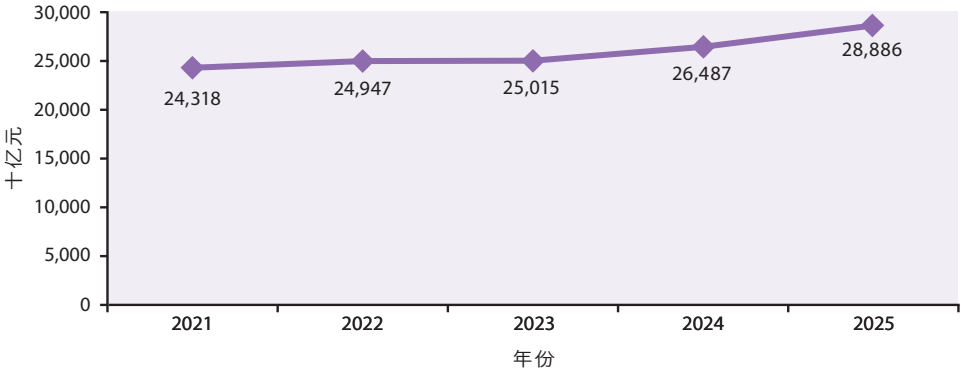

认可机构的存款总额达194,313亿港元，贷款和垫款总额为101,361亿港元，较一年前分别上升11.8%和2.3%。认可机构的资产总额为306,376亿港元，增加7.7%。

注四 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负债及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债权(例如股东权益、证券和资本工具)的总和。

注五 只有持牌银行可从事全面的银行业务，包括经营往来与储蓄帐户业务，以及接受任何数额和存款期的存款；有限制牌照银行可接受50万元或以上的存款，存款期不限；接受存款公司则可接受十万元或以上的存款，最初的存款期至少为三个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认可机构(家)	179	176	176
包括： 持牌银行	151	150	149
有限制牌照银行	16	15	16
接受存款公司	12	11	11
存款总额(十亿港元)	16,222.1	17,372.7	19,431.3
贷款和垫款总额(十亿港元)	10,191.3	9,907.8	10,136.1
资产总额(十亿港元)	27,283	28,457.2	30,637.6

金管局自二零零九年起先后推出多轮物业按揭贷款逆周期宏观审慎监管措施，加强认可机构的物业按揭贷款业务风险管理和银行体系的抗震能力，以应对物业价格大幅调整所带来的挑战。

国际银行标准

金管局致力确保香港的监管制度符合国际标准，通过审慎的监管制度，在保持银行体系稳定与有效运作的同时，让认可机构能灵活作出商业决定。

香港作为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巴塞尔委员会)和金融稳定理事会的司法管辖区成员，藉修订《银行业条例》和发出规则及监管指引，致力实施银行业的国际监管标准。除了在一月生效的《巴塞尔协定三》最终改革方案外，政府亦修订《2025年银行业(资本)(修订)规则》、《2025年银行业(披露)(修订)规则》及《2025年银行业(风险承担限度)(修订)规则》，以实施巴塞尔委员会就审慎处理加密资产风险承担所颁布的标准。

金融基建

即时支付结算系统

香港具备稳妥的银行同业即时支付结算系统。所有在香港的银行一律通过港元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在金管局设有结算帐户[注六]。美元、欧元和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亦可即时结算银行同业以该等货币计价的支付交易。全部四个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已经联网，让相关外汇交易可进行同步交收。

注六 银行可用所持有的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作抵押品，与金管局签订回购协议，藉此获取即日和隔夜流动资金。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为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和政府债券提供发行、结算和交收服务，并为以港元或其他货币计价的债务证券提供交收和托管服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存放在该系统内的全球债务证券总额约为5.2万亿港元。

自二零二五年起，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的营运和业务发展工作由外汇基金与港交所共同持有的迅清结算有限公司(迅清结算)负责执行。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与国际及区内中央证券托管机构建立联网，使香港以外投资者可持有和交收存放在系统内的债务证券，而本地投资者亦可持有和交收存放在境外中央证券托管机构的债务证券。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与澳门中央证券托管结算一人有限公司负责营运的中央证券托管系统在一月启动直接联网。此外，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把成员资格扩大至涵盖香港以外的机构。

为配合中国内地债务市场的发展和新的业务需求，金管局分阶段推出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新平台，藉以优化该系统。第一阶段推出开放应用程式介面和新用户介面，方便机构会员在平台提交存放文件和管理证券帐户。第二阶段的工作现正进行，以提升系统处理能力和功能，特别是抵押品管理和现金相关功能。此外，为采用ISO 20022规格处理付款讯息而进行的迁移工作在二零二五年完成，以符合国际标准。

储值支付工具和零售支付系统

《支付系统及储值支付工具条例》就储值支付工具和零售支付系统订立监管制度。金管局以风险为本方式监察储值支付工具持牌人，并根据该条例对六个指定零售支付系统进行监管。

其他发展

《2025年银行业(修订)条例》在十一月三日生效，旨在引入自愿机制，让认可机构可为侦测或防止罪行而要求或披露资料，以及就认可机构在该机制下披露资料或使用由其他认可机构如此披露的资料订定安全港条文。

集资中心

证券及期货市场

香港的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分别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和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经营，两家交易所都是港交所的全资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股票市场的市值合共约47.4 万亿元，在全球及亚洲均名列前茅。截至年底，

在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公司共有2 686 家，分别来自金融、房地产以至消费品、资讯科技、生物科技、电讯等行业。

图2 股票市场的市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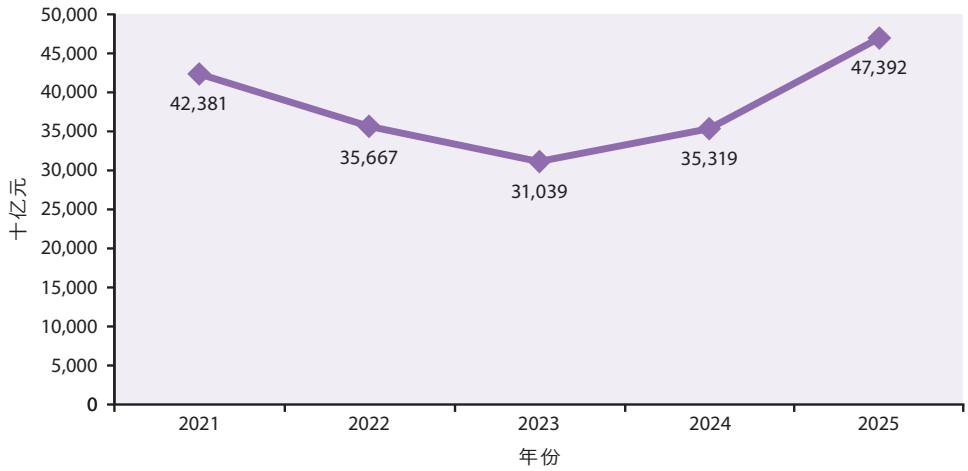

香港市场资金流动性高，并具备能接触国际投资者的优势，吸引有意筹集资金的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在联交所上市的中国内地企业有1 552家，自一九九三年起在香港市场的集资总额达9.1 万亿元。二零二五年，内地公司所筹集的资金占香港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的85%。香港首次公开招股市场亦拓展至涵盖来自哈萨克斯坦、新加坡、泰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等不同地区的发行人。

香港是众多来自不同司法管辖区公司的环球主要上市平台。二零二五年，香港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金额约为2,858 亿元，位居世界前列。年内共有119家公司上市。在第二市场筹集的资金约为3,586亿元，加上首次公开招股所得的资金，股本集资总额约达6,444 亿元。证券市场的总成交额达61.46万亿元。此外，港交所的证券化衍生产品成交量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领先全球。

香港市场既开放又国际化，吸引不少其他市场的中介机构来港开业，大部分国际经纪行亦在香港设立分公司。截至年底，在联交所的511 个参与者和期交所的148 个参与者中，分别有27.8%和57.4%来自内地或海外市场。

港交所设有四家结算所，分别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以及提供场外结算服务的香港场外结算有限公司，提供有关结算、交收、存管和代理人的综合服务。

交易所买卖产品

交易所买卖产品包括交易所买卖基金，以及杠杆和反向产品，为投资者提供全球、地区及中国内地市场指数和商品的投资机会。杠杆和反向产品提供新的交易和对冲工具，而通过多柜台模式交易(即同时在港元、人民币和美元柜台买卖)的交易所买卖基金，则让结算和交易更加灵活。二零二五年共推出48个新的交易所买卖产品。

年内，有229个获证监会认可的交易所买卖产品在联交所上市，总市值达6,190亿元，平均每天成交额为367亿元。上市交易所买卖产品的数量和平均每天成交额均创新高。增长的动力来自产品创新，当中包括其中一只最大规模的美国交易所买卖基金和首只采用联接基金结构的海外上市主动型交易所买卖基金在香港跨境挂牌，以及推出首批个股杠杆及反向产品、首只伊斯兰债券交易所买卖基金和亚洲首只Solana现货交易所买卖基金。

证券市场(主板和GEM)统计数字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上市公司数目(年底)(家)	2 609	2 631	2 686
总市值(年底)(十亿元)	31,039	35,319	47,392
集资总额(百亿元)	16	19	65
证券市场总成交额(十亿元)	25,518	32,429	61,456
股份总成交量(十亿股)	48 564	54 049	75 636
上市衍生权证数目(年底)(只)	4 801	4 669	7 012
衍生权证成交额(十亿元)	1,379	1,268	1,903
上市牛熊证数目(年底)(只)	3 578	4 219	5 673
牛熊证成交额(十亿元)	1,485	1,633	2,591
上市交易所买卖基金数目(年底)(只)	149	175	200
交易所买卖基金成交额(十亿元)	2,862	3,940	8,184

二零二五年成交的衍生工具合约共有4.1071亿张。年底时，未平仓合约有约1 620万张。

衍生工具市场成交量统计数字(百万张合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所有期权和期货合约		331	384	411
包括：	恒指指数期货	37	35	31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	45	46	36
	恒指指数期权	6	5	4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权	11	8	4
	股票期权	145	177	216

图3 香港期货交易所衍生产品的成交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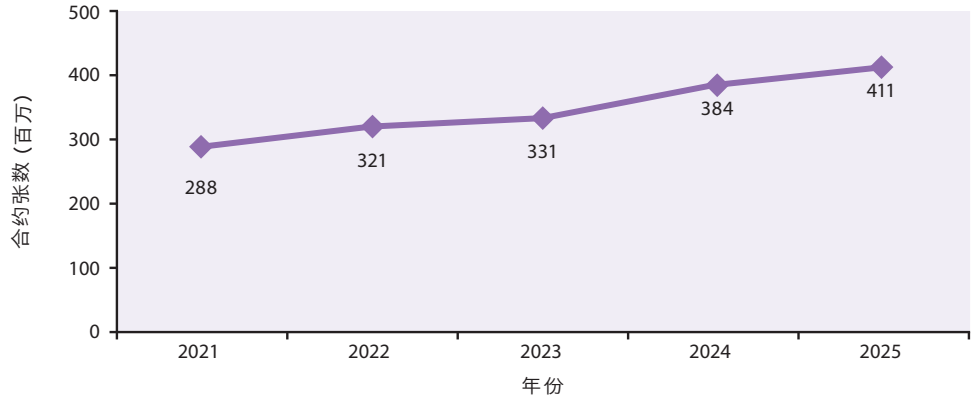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本港有3 424家持牌法团及47 079 名持牌代表(包括证券经纪、期货交易商、投资和企业融资顾问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以及他们的代表)和110 家注册机构(例如银行)从事证券和期货交易，以及就证券和期货提供意见等受规管活动。此外，获证监会认可的自动化交易服务提供者有54 个，大多为提供电子服务以处理证券及期货合约交易和场外衍生工具结算的海外交易所及结算所。

证监会就受规管活动发出牌照的统计数字(年底)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持牌实体(个)	47 979	48 450	50 503
包括： 持牌法团(家)	3 257	3 305	3 424
持牌代表(名)	44 722	45 145	47 079
注册机构(家)	112	109	110

优化上市平台

二零二五年，一级市场势头强劲，财经事务及库务局继续推出多项改革和措施，以支持香港的长远发展。证监会和港交所于五月推出“科企专线”，便利特专科技公司和生物科技公司申请上市，并允许该等公司选择以新的保密形式提交上市申请。

年内推行多项改革，包括优化首次公开招股市场定价和持续公众持股量规定，以及推出无纸化上市改革。此外，加强与东南亚和中东的交易所合作，为发行人提供更互联互通的交易市场。

“房地产基金专线”

证监会在十月推出全新的“房地产基金专线”，以便房地产基金发行人就其上市申请事宜咨询证监会。

其他产品和市场运作的优化措施

港交所年内推出的其他优化措施，包括实施下调最低上落价位的第一阶段，降低整体交易成本，并提升价格发现的效率。港交所亦就优化证券市场每手买卖单位框架进行咨询；发表有关如何缩短现货市场结算周期的讨论文件；以及修订股份交收费结构，取消最低和最高收费限额。

港交所购入迅清结算20%的股权，进一步加深与金管局的策略合作关系，发展固定收益及货币生态圈。有关投资巩固香港作为全球债券融资中心、风险管理中心和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的地位，为构建固定收益及货币市场奠定基础，并借鉴股票市场的成功经验，提升相关市场的深度与流动性。

监管场外衍生工具

由七月起，恒生指数、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和恒生科技指数的期货及期权合约持仓限额，分别提高50%、108%和43%至15 000份、25 000份和30 000 份对冲指定资产价格转变风险的持仓。

证监会在七月就《证券及期货(财政资源)规则》修正案(草案)和相关指引展开公众咨询，以实施一套适用于从事场外衍生工具活动的持牌法团并与国际标准看齐的资本规定。

为紧贴国际发展，证监会与金管局共同对香港场外衍生工具汇报制度作出修订，以配合二十国集团对改革场外衍生工具市场的承诺。有关优化措施包括强制汇报独特交易识别编码、独特产品识别编码和关键数据元素。该等措施在九月二十九日实施。

债券市场

香港是亚洲主要的债券市场。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未偿还港元债务证券(包括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的总额达33,596亿元。根据国际资本市场协会的统计，在二零二五年，亚洲机构在香港安排发行国际债券的发行额超过1,330亿美元，占市场总额约两成半，使香港在过去十年内第九次成为最大安排发行枢纽。

推动债券市场应用创新科技

自二零二三年起成功发行代币化债券后，政府在十一月发行新一批代币化绿色债券，价值约100 亿港元，是发行当时全球规模最大的数码债券，亦是首批在交收程序中应用数字人民币[注七]及数码港元[注八]代币化央行货币的数码债券。与过往的发行相比，该次发行的投资者、安排银行和数码资产平台直接参与者的数目均有所上升，当中包括不少首次认购数码债券的投资者。

金管局继续推行各项措施，推动资本市场应用代币化技术。有关措施包括与政府共同探讨优化现行法律框架的可行方案；推行数码债券资助计划以鼓励发行代币化债券；以及通过EvergreenHub数码证券知识库向市场提供参考资料。

注七 数字人民币是人民银行发行的法定数字货币。

注八 数码港元指香港的央行数码货币。

基础建设债券计划和政府可持续债券计划

政府在基础建设债券计划和政府可持续债券计划(前称政府绿色债券计划)下发行债券，以促进本地债券市场的发展和支持政府基建及可持续发展措施。

政府在二零二四年设立基础建设债券计划，藉此更妥善管理大型基建工程的现金流需要，亦让惠及经济民生的项目早日落成。年内，政府在该计划下发行价值接近1,240 亿港元的债券，包括价值550 亿港元的银色债券，以及以港元和人民币计价，约值690 亿港元的基础建设机构债券。

政府可持续债券计划自二零一八年推出以来，政府已发行总值约2,500 亿港元的绿色债券，当中包含机构债券和零售债券。二零二五年，政府发行约值310 亿港元的绿色机构债券。

《固定收益及货币市场发展路线图》

证监会与金管局在九月联合发布《固定收益及货币市场发展路线图》，旨在通过促进需求、流动性及创新，把香港定位为全球固定收益及货币中心。

该路线图围绕四大支柱提出十项关键措施，包括：

- 一级市场发行：通过发行政府债券引领市场发展，向发行人和投资者推广香港的优势，以及扩大投资者基础；
- 二级市场流动性：落实推行场外固定收益及货币衍生工具制度，以及促进在香港发展回购交易中央对手方；
- 离岸人民币业务：扩大离岸人民币的应用，以及完善互联互通机制，以提升离岸人民币流动性和增加人民币相关产品的供应；及
- 新世代基建：为固定收益及货币市场基建做好准备迈向未来，助力电子交易平台的发展，以及促进落实代币化固定收益及货币产品的用例。

十二月，证监会就香港开发债券电子化交易平台展开可行性研究，预计研究报告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底前定稿。

黄金及其他大宗商品市场

二零二五年《施政报告》宣布以下措施，以加快发展国际黄金交易市场：

- 推动在港拓展黄金仓储容量，以三年内储存量超过2 000公吨为目标，建造区域黄金储备枢纽；
- 推动金商在港建立或扩建精炼厂；
- 建立黄金中央清算系统，为黄金交易提供高效可信的清算服务；
- 丰富黄金投资工具；及
- 支持业界成立黄金行业协会。

上海黄金交易所国际板于六月在港设立其首家境外交割仓库，并推出在港交割的全新合约。

伦敦金属交易所在一月把香港纳入其全球仓库网络的许可交付地点。截至十一月底，共有14 个认可仓库投入运作，储存超过17 300 公吨基础金属。

政府在十二月成立大宗商品策略委员会，汇聚业界代表，以加强政府的大宗商品政策顶层设计。

资产及财富管理

香港是亚洲领先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在香港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合共有2 392 家，较二零二四年年底增加6.5%。香港有2 500只经证监会认可的单位信托和互惠基金[注九]，当中有1 041只在香港注册，较五年前增加29%。二零二五年，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基金录得资金净流入约457 亿美元，较二零二四年增加118.5%。

注九 包括116只同时以零售单位信托和强积金形式销售的核准汇集投资基金。

图4 资产管理公司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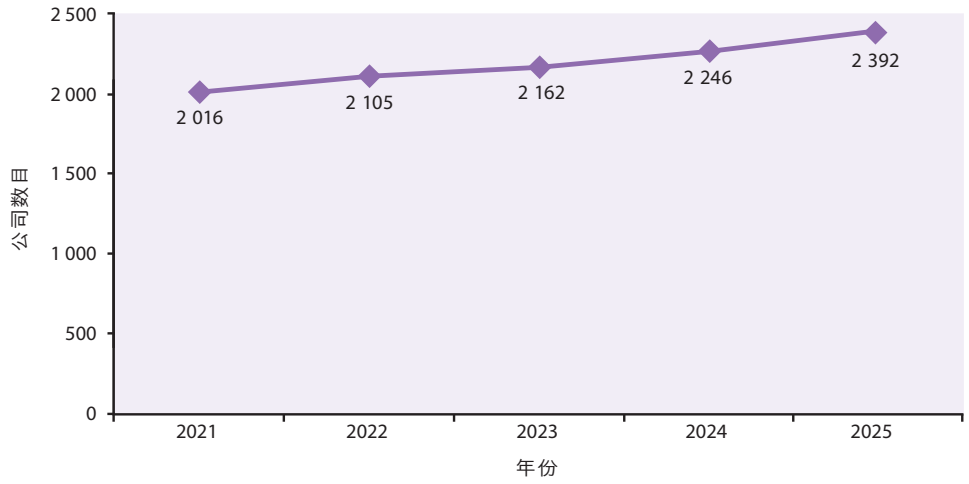

为提升香港在这方面的竞争力，政府致力吸引家族办公室来港设立和营运、引入多元化的基金结构、扩阔基金销售网络、提供更有利的税务环境，以及拓展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市场。

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

自三月一日起，凡通过申请人全资拥有的合资格私人公司的投资，可计入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合资格投资金额内。

二零二五年《施政报告》宣布进一步优化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九月十七日起，如购买非住宅物业，可算入投资额(包括住宅及非住宅物业)上限由1,000 万港元提高至1,500 万港元，而非住宅物业的成交价则仍不设门槛；如购买住宅物业，可算入投资额上限维持在1,000 万港元，但成交价门槛则由5,000 万港元下调至3,000 万港元。

家族办公室

政府在九月宣布提前完成行政长官在二零二二年《施政报告》所订目标，即在二零二五年年底前协助不少于200间家族办公室来港落户或扩展业务。

综合基金平台

综合基金平台是全新的金融基建，旨在便利零售基金在香港分销。七月，该平台推出订单传递服务，以增加基金分销生态圈的效率。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45家公司加入该平台，当中包括基金分销商、资产管理公司和注册代理人。

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和有限合夥基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676家开放式基金型公司获证监会注册，较一年前增加43.2%。有限合夥基金制度让基金在香港以有限责任合夥的形式注册。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1 446只有限合夥基金注册，较一年前增加36.8%。

与海外市场的联系

年内，证监会与中东和海外市场的监管机构签署共六份谅解备忘录，藉此加强合作，并促进跨市场的基金销售和业界协作。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

政府一直联同金融监管机构、港交所和业界推动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务求在二零五零年前实现碳中和，并巩固香港作为区内绿色和可持续金融枢纽的地位。

政府可持续债券计划

二零二五年，政府发行总值约310亿港元的绿色机构债券，当中包含在六月价值约210 亿港元的传统绿色债券，以及在十一月价值约100 亿港元的代币化绿色债券。截至八月，上述债券发行所得资金投资于116个政府绿色项目。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跨机构督导小组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跨机构督导小组由金管局和证监会共同领导，致力推动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并协调金融业以应对气候和环境风险。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培训先导计划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培训先导计划提供资助，支持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人才发展。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99 个国际及本地课程和资历获准纳入该计划，并有逾9 100 份由修毕合资格课程或取得相关资历的从业员和相关专业人员，以及修读相关学科的学生和毕业生提交的发还款项申请获批，所涉总额约5,200 万港元。该计划获延长至二零二八年。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为在香港发行的合资格绿色和可持续债务工具提供资助，从而丰富本港可持续金融的生态圈。截至二零二五年，该计划向约650笔在港发行、债务总值约1,800亿美元的绿色和可持续债务工具批出资助。

绿色金融科技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跨机构督导小组联同数码港和投资推广署在六月推出《香港绿色金融科技地图2025》，就绿色金融科技企业的现况及相关服务提供一站式资讯。

可持续披露

《香港可持续披露路线图》阐明香港要求公众责任实体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ISSB准则)的方针。该路线图发布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在六月确认香港为首批以全面采用ISSB准则为目标的司法管辖区。会财局在十二月就《香港可持续核证监管框架建议》展开为期三个月的公众谘询。

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

金管局继续分阶段制定《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让市场参与者在作出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相关的决定时有据可依，并促进相关资金的融通。金管局以二零二四年发表的该目录第一阶段为基础，在二零二五年九月推出第2A阶段原型进行公众谘询。第2A阶段除了涵盖更多行业和活动，亦加入转型元素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新环境目标。

碳市场发展

港交所在九月与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深圳绿色交易所和澳门国际碳排放权交易所签署合作备忘录，共同推动大湾区碳市场和绿色金融生态圈加速发展。

保险

香港是全球最开放的保险中心之一，保险密度位居世界前列。二零二五年年底，有159 家获授权保险公司在香港营运，当中65 家来自其他司法管辖区。在全球十大保险公司中，有六家获授权在香港经营业务。本港有16 家专业再保险公司，当中包括全球大部分顶尖的再保险公司。此外，有三个国际保险集团选择香港作为集团监管的基地。

二零二五年，毛保费总额为8,270 亿元 *。有效长期业务的保费总收入达7,185 亿元 *，主要包括非相连长期个人业务的6,327 亿元 *，占有效长期业务保费总收入的88.1% *，相应的保单有1 500 万份 *。

一般保险业务的毛保费为1,085 亿元 *。一般保险业务的整体经营利润为114 亿元 *，其中承保利润占29 亿元 *。

* 临时统计数字

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有122 686名持牌保险中介人，包括83 611 名持牌个人保险代理、23 470 名持牌业务代表(代理人)、13 319 名持牌业务代表(经纪)、1 483 家持牌保险代理机构，以及803 家持牌保险经纪公司。

图5 保险市场每年的毛保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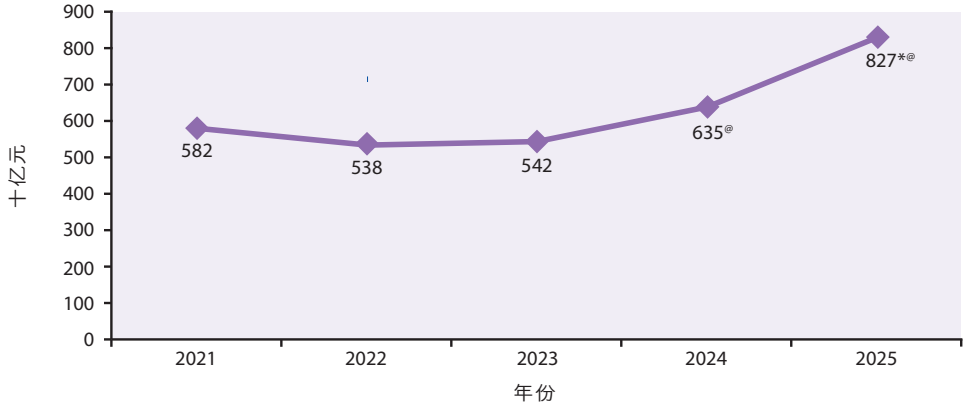

* 临时统计数字
@ 随着风险为本资本制度于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实施，反映一般保险业务离岸业务部分的元素亦涵盖在内，相关统计数字的涵盖范围、分类及定义已作修订。因此，最新数字与过往年度发布的数字不宜作直接比较。

保险业统计数字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获授权保险公司数目(家)	161	157	159
包括：在香港注册成立(家)	96	93	94
在内地或海外国家注册成立(家)	65	64	65
保费收入(十亿元)	542.1	635.2@	827*@
毛保费总额			
包括：长期有效业务(保单保费／保费收入)	474.8^	537.4#	718.5*#
一般保险业务(毛保费)	67.3	97.8@	108.5*@

* 临时统计数字
^ 保单保费
# 保费收入
@ 随着风险为本资本制度在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实施，反映一般保险业务离岸业务部分的元素亦涵盖在内，相关统计数字的涵盖范围、分类及定义已作修订。因此，最新数字与过往年度发布的数字不宜作直接比较。

市场发展措施

保险相连证券

保险相连证券规管制度和保险相连证券资助先导计划为保险相连证券市场注入动力，促成两宗新的保险相连证券在香港发行，总额达8,500万元，为多个司法管辖区因地震、台风和风暴造成的损失提供保障。此外，保监局在五月举办专为机构投资者和专业服务提供者而设的第二届保险相连证券研讨会，以推动香港成为新兴的保险相连证券发行中心。

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

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提供较高的身故保障成分，配合简单透明的收费结构和规范的基金选择，以收窄保障缺口，并让保单持有人把握不同人生阶段的投资机遇。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共有八个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产品获认可推出。

大湾区保险市场互联互通

为了更方便“港车北上”计划的驾驶人士购买保险，逾20家本地保险公司实施跨境汽车保险“等效先认”政策。保监局亦与业界合作推出“粤车南下”相关的跨境汽车保险产品。

专属自保保险

继推广香港发展为专属自保保险基地的活动后，保监局在二零二五年向两家专属自保保险公司发出新的授权。第二届专属自保保险座谈会于五月在北京举行，协助中国内地企业深入了解专属自保保险的价值主张。

规管措施

风险为本资本制度

香港保险业在二零二四年实施风险为本资本制度，保监局对该制度进行检讨，旨在促进对本地基础设施的投资，并在维持适当审慎的保障措施的同时，提升香港作为环球风险管理枢纽的竞争力。

监管保险集团

保监局是三个国际活跃保险集团的集团监管者，该三个集团分别为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富卫集团有限公司和保诚有限公司。保监局每年与该三个集团的监管者举行监管联席会议和危机管理小组会议。

国际合作

作为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的会员，保监局的保险业监管制度符合《保险核心原则》和《共同框架》的标准。保监局行政总监是该协会执行委员会、标准及监督事务委员会和审计及

风险委员会的成员。此外，保监局参与该协会监察及风险评估委员会的工作，并出任实施及评估委员会副主席。

强制性公积金制度

强积金制度旨在协助劳动人口累积储蓄供退休之用。除非获得豁免，否则18至64岁的雇员和自雇人士必须参加强积金计划。

雇主有法律责任为新入职雇员登记加入强积金计划，并作出相当于雇员有关入息5%的强制性供款，供款额受最高有关入息水平所限。雇员亦须为自己作出相同金额的供款，但如其有关入息低于有关入息的最低水平，则可获豁免。自雇人士亦须作出相当于其有关入息5%的供款，供款额受最高和最低有关入息水平所限。

累积的强制性供款及其投资回报必须保存在强积金制度内，直至计划成员年届65 岁或符合提早提取权益的法定条件。

强积金计划由积金局核准和规管的强积金受托人以私营方式管理。截至年底，共有12 个强积金核准受托人提供24 个强积金计划及378只成分基金，另有40 600 名注册强积金中介人从事销售强积金计划及基金、提供咨询服务等受规管活动。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各强积金计划的净资产值约为15,530 亿元。由强积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实施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期间，强积金计划的年率化回报为4%。

图6 强积金计划的净资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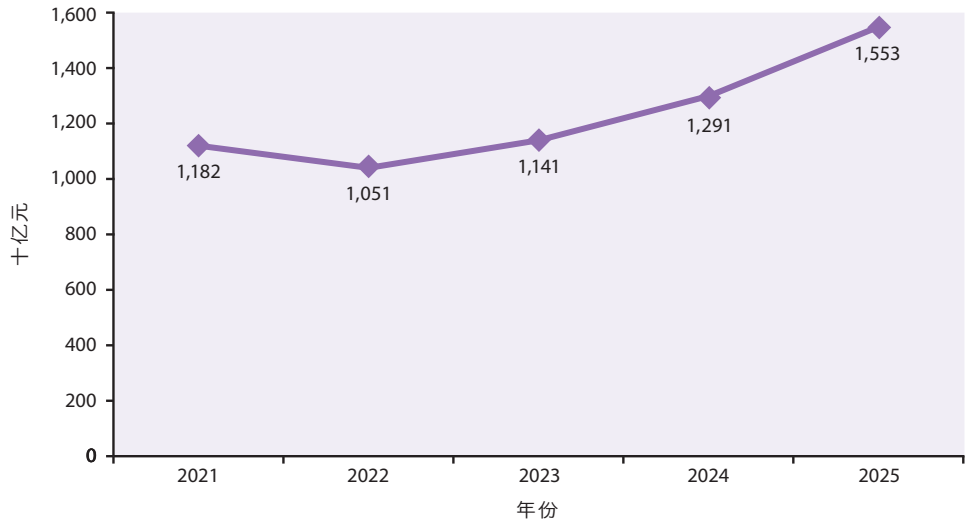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强积金计划登记人数 *(估计登记率)*			
雇主	359 000 *(100%)*	368 000 *(100%)*	350 000 *(100%)*
有关雇员	2 662 000 *(100%)*	2 650 000 *(100%)*	2 627 000 *(100%)*
自雇人士	237 000 *(89%)*	233 000 *(89%)*	223 000 *(86%)*
强积金计划			
计划数目(个)	24	24	24
核准成分基金数目(只)	379	379	378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1,141	1,291	1,553
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注十]			
计划数目(个)	2 437	2 323	2 154
参加的雇员人数(名)	230 160	222 630	218 855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275	277	280

"积金易"平台

"积金易"平台把强积金计划的行政工作程序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从而提高运作效率、降低成本和费用，以及带来无纸张主导的强积金体验。该平台在二零二四年六月投入运作。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20个强积金计划加入该平台，预期馀下计划在二零二六年四月底前加入。

强积金"全自由行"

与强积金"全自由行"首阶段方案相关的法例修订在二零二五年完成，目标是在二零二六年内实施。届时，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或之后入职的雇员可在每个公历年内一次性把其现职雇主所作的强制性供款所产生的累算权益，全数转移至雇员自选的强积金计划的个人帐户。

注十 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是在强积金制度实施前，由雇主自愿设立并根据《职业退休计划条例》注册，其后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计划。

金融科技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有超过1 200家金融科技公司，包括八家数字银行、四家虚拟保险公司和11个持牌虚拟资产交易平台，提供创新和便利的金融服务，例如流动支付、跨境汇款和财富管理。

政府完善金融基础建设、构建更活跃的生态圈、培育人才，以及加强与内地和海外联系，以推动金融科技发展。

完善金融基础建设

政府推动电子支付的发展，并通过完善金融基础建设和实施健全的规管制度，为市民提供安全、高效、便利和多元化的电子支付选项。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有1 890万个登记，平均每天交易量为204万宗港元即时交易，分别按年上升20%和24%。

通过政府授权数据交换闸把"商业数据通"与土地注册处对接的安排自五月起全面推行，促进银行的土地查册流程自动化。截至十二月，26 家银行和17 家数据提供方参与"商业数据通"，促成超过82 000 宗贷款申请和审查，信贷批核总额估计达664 亿元。

培育金融科技人才

金融科技从业员培训资助先导计划向取得金融科技专业资历的从业员发还学费。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约有750名银行从业员报读相关的金融科技培训课程。

湾区专上学生金融科技双向实习计划资助香港和内地学生参与金融科技公司的短期实习工作，藉以加强人才交流和壮大金融科技人才库。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逾100名学生参与该计划。

加强与内地和海外联系

深港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在四月与"商业数据通"对接，为"商业数据通"成员银行提供更便捷方式使用平台的数据验证服务。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该平台为逾十家金融机构提供服务，涵盖超过十种与金融业相关的业务场景，而该平台的使用量亦超过2 000次。

人民银行和金管局在六月推出"跨境支付通"，让内地的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与香港的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实现互联互通，为两地居民提供安全、高效和便捷的即时跨境支付服务。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在十一月联合发布《关于携手打造港深全球金融科技中心的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期发挥港深两地在金融科技的优势，携手打造全球金融科技中心。

金管局在十一月启动Ensemble项目试点阶段Ensemble^{TX}，在可控的环境中使用代币化存款和数字资产进行真实交易。

投资推广署在二零二五年向超过100 家有意在香港建立或扩充业务的内地和海外金融科技企业提供协助，当中68 家企业已落户香港或计划在香港进一步拓展业务。该等企业的投资总额逾136 亿元，创造超过1 269 个新职位。

数字资产的发展

证监会在二月公布以五大支柱为基础的"ASPIRe"路线图，以加强香港虚拟资产市场的安全性、创新和增长。该路线图提出12项措施，旨在促进全球流动性的接达，实现以安全为本的适应性合规和产品框架，并推动传统金融利用区块链技术的效能把基础设施升级。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在六月发表《香港数字资产发展政策宣言2.0》，重申政府致力建设香港成为数字资产领域的全球创新中心。该政策宣言阐明政府构建值得信赖和着重创新的数字资产生态圈的愿景，以风险管理和保障投资者为先，同时致力为实体经济和金融市场带来实质效益。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联同证监会在六月至八月期间就规管虚拟资产交易和托管服务提供者的立法建议咨询公众，并在十二月发表咨询总结。拟议规管制度是促进数字资产生态圈稳健及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一步。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证监会亦就扩大监管制度以涵盖就虚拟资产提供意见的服务提供者和虚拟资产管理服务提供者的建议，展开进一步咨询。

《稳定币条例》在八月生效，为香港稳定币发行人建立发牌制度，进一步完善数字资产活动的监管框架。金管局发出相关指引，以助实施监管制度，并自八月起接受牌照申请。

此外，证监会在年内发出新指引，允许持牌虚拟资产交易平台接通全球流动性和扩大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范围。

二零二五年，有八只代币化零售货币市场基金获证监会认可。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代币化零售投资产品总数增至九个，而该等产品的代币化份额的资产管理规模达86.63 亿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有11只虚拟资产现货交易所买卖基金获证监会认可，总市值为7.02 亿元。

推广人工智能在金融业的应用

自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在二零二四年发表《有关在金融市场负责任地应用人工智能的政策宣言》以来，政府与金融监管机构推出多项措施，以助金融机构把握机遇，负责任地应用人工智能。

金管局在四月推出第二期生成式人工智能沙盒，进一步支持银行业就创新和负责任的人工智能用例进行进阶技术测试。

保监局在八月推出人工智能促进计划，通过共享资源、支援合规测试和协助业内持份者与科技技术供应商进行配对，加快发展人工智能生态圈。

金管局在十月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沙盒实务洞见报告》，向银行提供实务指引，并协助业界应用生成式人工智能。

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

香港具备稳健且成熟的打击洗钱生态系统，注重预防、教育、执法和监管改革，藉此应对各类新威胁。政府和金融监管机构紧密合作，与私营界别建立伙伴关系，并积极参与制定相关标准的组织(例如财务行动特别组织)的工作，确保香港的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制度能保障个人及企业免受伤害，同时维护本港金融体系稳健。

“一带一路”倡议和国际合作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及亚洲开发银行

香港以“中国香港”名义参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及亚洲开发银行的相关工作。香港的资本市场和专业及金融服务具备支援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运作的有利条件。此外，香港协助亚洲开发银行填补区内融资缺口。二零二五年，亚洲开发银行通过其国际中期债券计划，在香港金融市场募集 21.7 亿美元资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在二月首次发行三年期港元公募债券(即“云吞债”)，集资额达40亿港元。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在十一月宣布计划在香港设立办事处，以应付不断增长的业务需要。

金管局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

金管局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是基建投资者的融资平台，有助提升香港作为国际基建和绿色金融中心的地位。该办公室有约 90 名内地、香港和海外的持份者加入为合作伙伴，当中包括项目发展商或营运商、商业及投资银行、多边发展金融机构、资产拥有人及管理人和专业服务公司。

增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竞争力的其他措施

公司迁册

公司迁册制度在五月实施，便利非香港公司把注册地迁至香港，同时保留在法律上的法人团体身分，让公司业务得以持续运作。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公司注册处接获超过30宗申请，其中六宗获批准。

总部经济

政府拓展海外市场，加强国际交流合作，以吸引更多海外企业和资金来港，并善用香港作为“出海”平台的角色，协助内地企业拓展海外市场。

企业财资中心

香港为企业财资中心提供有利税务的环境。在香港经营集团内部融资业务的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在符合指明条件的情况下，可扣除向非香港相联法团借款所须支付的利息。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的指定企业财资活动可获宽减50%利得税。

二零二五年《施政报告》宣布，为吸引更多内地企业在香港设立企业财资中心，政府会在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完成检讨现行适用于企业财资中心的税务宽减措施。

金融发展局

金融发展局(金发局)是高层次谘询组织，收集业界意见，并据此制定促进业界发展的策略建议。二零二五年，金发局发表六份政策研究文件和报告，并在本地及海外举办市场推广和人才培育活动，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金发局亦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地区和中东举办香港—东盟市场发展合作计划，并筹办海外访问，向印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推广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此外，金发局分别与伊斯坦堡金融中心、科威特资本市场管理局、英国金融城协会和Indonesia Financial Group签署谅解备忘录。

放债人

政府正加强规管放债人，以保障公众权益。政府在六月至八月进行公众谘询，就处理过度借贷问题提出六项主要措施，包括加强规管无抵押个人贷款、加强保障公众权益、优化和提升借款人就无抵押个人贷款的负担能力评估、优化投诉处理、加强宣传教育和优化放债人规管制度。

年内盛事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香港贸易发展局合办年度亚洲金融论坛，藉此提供环球金融和经济议题的交流平台。二零二五年亚洲金融论坛吸引逾3 600名来自60 个国家和地区的人士参加。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投资推广署在三月合办第三届“裕泽香江”高峰论坛，展示香港作为全球领先家族办公室枢纽和国际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的愿景。大约360名具影响力的环球家族办公室决策人、富有远见的领袖和业界先驱来港出席论坛。

香港金融科技周2025吸引超过45 000名来自逾120 个经济体的参与者，并有超过1 000 位演讲嘉宾、800 家赞助商及参展商，以及逾30 个内地和国际代表团参与。

第四届国际金融领袖投资峰会在十一月三日至五日举行，汇聚约300 名与会者，他们均来自全球顶尖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公司、资产持有者、资产管理公司、私募股权和风险投资公司、对冲基金、保险公司等。超过100 家机构由集团董事长或行政总裁代表出席。

保监局的年度旗舰活动亚洲保险论坛在十二月八日举行，主题为“迎难而上 拥抱创新”。当日有超过4 000 人参与现场及线上讨论，当中包括全球保险及金融业界的领袖和专家。

证监会与金管局在九月二十五日联合举办固定收益及货币论坛。论坛汇集香港和内地高级政府官员、监管机构代表和主要金融机构领袖，就全球固定收益及货币市场的机遇、挑战及新趋势交流真知灼见。

第二届香港绿色周在九月八日至十二日举行，主题为“共铸可持续未来”。在绿色周期间，共有65 个合作伙伴举办42 项活动，吸引超过14 500 名来自全球逾75 个司法管辖区的参与者。

公司注册

公司注册处的工作，包括为本地和非香港公司注册和为法例规定交付的文件办理登记；撤销不营运但有偿债能力公司的注册；以及提供服务和设施，让公众查阅和取得公司资料。该处亦是信托及公司服务提供者的发牌当局。

公司注册处通过单一网上综合平台(即电子服务网站)提供24小时电子查册和文件提交服务。该处经由电子服务网站接获本地公司注册申请后，一般可在一小时内发出电子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2025年公司(修订)条例》在四月实施，为在香港成立的上市公司设立库存股份制度，并推动香港公司以无纸化方式作出公司通讯。

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根据《公司条例》注册的本地和经迁册公司总数达1 557 103 家，创历史新高。注册非香港公司总数为15 586 家，较二零二四年增加3%。

公司注册处统计数字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新成立的本地和经迁册公司(家)	132 246	145 053	195 343
在登记册上的本地和经迁册公司(家)	1 430 758	1 460 494	1 557 103
新注册的非香港公司(家)	960	1 079	1 532
在登记册上的非香港公司(家)	14 826	15 126	15 586

个人破产和公司清盘

破产管理署确保香港的个人破产和公司清盘服务质素优良，符合国际标准。

破产管理署自二零二三年起分两个阶段推行电子提交系统。第二阶段系统在二零二五年启用，供持份者以电子方式提交更多类型的文件和缴交所需费用。

破产管理署署长或私营破产或清盘从业员在担任破产案受托人或清盘人时，负责调查破产人或清盘公司的事务，把资产变现，并把债款发还债权人。破产管理署署长亦就涉及破产或清盘的罪行提出检控，就清盘公司的不合适公司董事申请取消资格令，以及监察外间清盘人和受托人的操守。所有在清盘过程中变现的款项会存入由破产管理署署长开立的公司清盘帐户。

破产令、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和清盘令统计数字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破产令(项)	7 348	8 553	9 208
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项)	378	577	818
清盘令(项)	354	443	644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为香港的金融机构设立跨界别的处置机制。二零二一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有关香港特区的最新金融体系稳定评估中表示，随着香港根据该条例设立全面的处置机制，危机管理安排显著加强。

二零二五年，金管局进行多项工作以加强处置机制的公信力及运作成效，有关工作包括修订法律框架、制定新的处置标准、推进处置规划和加强处置执行能力。金管局亦通过在机构层面和国际及区内组织的会议，参与处置机制的跨境合作事务。

金管局在四月发表报告，概述处置机制暂停终止权规定的实施程序，总结其观察所得，并着重介绍银行在处置程序中管理提前终止风险方面的未来重点工作。金管局在十二月就《实务守则》中有关处置估值的两个新章节展开业界谘询。有关章节旨在提供指引，说明金管局采取的处置估值方法，包括《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所规定的处置估值和预期所须估值的一般处理原则，以及金管局预期银行就支持适时和稳健地进行处置估值所应具备的能力及安排。

公共财政

公共财政的管理

《基本法》订明政府管理公共财政的原则，当中规定：

- 香港特区保持财政独立，收入全部用于自身需要；
- 香港特区参照原在香港实行的低税政策，实行独立的税收制度；
- 香港特区的财政预算以量入为出为原则，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并与本地生产总值的增长率相适应；及
- 香港特区立法会行使批准税收和公共开支的职权。

为履行上述宪制规定，政府在管理公共财政时一直致力维持低税率及简单税制，并奉行审慎理财的原则。《公共财政条例》订明用作控制和管理公共财政的制度，清楚界定立法和行政机关各自的权力和职能。财政司司长向立法会提交周年收支预算，有关预算应用中期预测的财政规划工具，确保已适当顾及本港较长远的经济趋势。

政府部门的开支不可超越开支预算列明的金额，并只可用于立法会所批准的用途。在财政年度内(由每年四月一日起至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部门如需要修改开支预算和动用更多款项，必须获得立法会批准。

政府通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各个根据《公共财政条例》设立的基金管理财政。政府一般收入帐目是用以处理各部门日常收支的主要帐目，而根据《公共财政条例》设立的基金，计有债券基金、资本投资基金、基本工程储备基金、公务员退休金储备基金、赈灾基金、创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贷款基金和奖券基金。政府收入和政府开支是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该等基金(不包括债券基金)的总收支，而政府财政储备则是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该等基金(不包括债券基金)的总结馀。

财务状况

政府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收入为5,649亿元，开支为7,532亿元。计入发行政府债券所得的1,300亿元及偿还政府债券220亿元的本金后，录得803亿元赤字。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的财政储备为6,543亿元，相等于政府十个月的开支。

公共开支包括政府开支及房屋委员会和营运基金的开支。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公共开支为8,012亿元，较上一年增加5.1%，当中5,835亿元(即72.8%)属经常开支。

未来基金

未来基金为数2,245亿元，通过较长线的投资，为香港的财政储备争取更高回报，以应对人口老化和经济增长放缓所带来的可预见长远财政挑战。

未来基金存放在外汇基金，投资回报由外汇基金悉数保留作再投资之用，并须于存放期完结后或财政司司长订定的日子支付予政府。

由二零二一至二二财政年度开始，未来基金累计的投资收益会陆续回拨并在政府经营帐目反映，首四年回拨共1,480亿元。

政府亦从未来基金拨出一成款项，设立“香港增长组合”，投资与香港有关连的项目，旨在巩固香港作为金融、商贸和创科中心的地位，长远提升香港的生产力及竞争力，同时争取合理的风险调整回报。二零二二年，有关拨款再增加100亿元，当中50亿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创科基金，其馀50亿元则用以成立大湾区投资基金。

政府成立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善用财政储备以促进产业和经济发展，综合管理“香港增长组合”、大湾区投资基金、策略性创科基金，以及从未来基金拨出300亿元成立的共同投资基金，以汇聚资源投资策略产业，吸引和支持更多企业在香港发展业务。

未来基金在二零二三年拨出约13亿元投资于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为其在香港发展人工智能超算中心提供融资。二零二五年十月，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偿还3.5亿元本金。

收入来源

香港税制简单，而且税率和行政费用较低。为保障税收，政府致力打击逃税行为和防止避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政府的主要收入来源包括利得税(占31.5%)、薪俸税(占15.7%)、印花税(占11.3%)和地价收入(占2.4%)。

税务局徵收的税款占政府总收入的66.3%，当中包括利得税、薪俸税、物业税、印花税和博彩及彩票税。利得税、薪俸税及物业税(包括个人入息课税)根据《税务条例》徵收，该等税款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合共占政府总收入的49.3%。

一般而言，只有于香港经营的行业、专业或业务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润，才须缴纳利得税。自利得税两级制于二零一八至一九课税年度实施后，法团及非法团业务首200万元应评税利润的税率，分别由16.5%及15%降至8.25%及7.5%，超过200万元的应评税利润则分别按16.5%及15%徵税。利得税税款先按上一课税年度所得的利润暂计，其后再根据有关课税年度的实得利润作调整。一般来说，为赚取应评税利润而招致的一切开支都可扣除。法团支付的股息无须预扣税款。除财务机构的利息收入外，来自银行或接受存款公司的存款利息及法团的股息，均免缴利得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利得税收入为1,777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31.5%。

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薪酬须缴纳薪俸税。薪俸税与利得税一样，也设有暂缴税机制。薪俸税是按应课税入息实额[注十一]以累进税率徵收，或按入息净额[注十二]以标准税率徵收，以较低者为准。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在采用累进税率计算的情况下，首个、第二个、第三个和第四个五万元应课税入息实额的税率分别为2%、6%、10%和14%，馀额的税率为17%。二零二四至二五课税年度，政府实施标准税率两级制，入息净额的首500万元以15%的标准税率计算，馀额则以16%的税率计算。

政府采用分开申报和评税的方式处理夫妇的入息。不过，如夫妇任何一方的可扣除款项和免税额多于其收入，又或分开评税会使两人合共须缴纳更多薪俸税，二人可选择合并评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薪俸税收入为889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5.7%。由于税务法例给予薪俸税纳税人的免税额颇为优厚，二零二三至二四课税年度，只有197万人被评为薪俸税纳税人，占本港工作人口的53%。

注十一　应课税入息实额即入息总额减去可扣除款项及免税额。

注十二　入息净额即入息总额减去可扣除款项。

物业税是向土地和建筑物业主徵收的税项，税款按实际所收租金扣除20%作维修保养开支后，以标准税率(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为15%)计算。物业税也采用类似利得税和薪俸税的暂缴税制度。在本港营业的法团所拥有的物业获豁免缴纳物业税，但来自该等物业的利润则须缴纳利得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物业税收入为40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0.7%。

《印花税条例》规定，凡与不动产转让、租约和香港证券转让有关的各类文件均须缴纳印花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印花税收入为639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1.3%。

香港赛马会管理的赛马和足球赛事博彩活动所得的净投注金收入，以及六合彩奖券的收益，均须缴付博彩及彩票税。此外，政府自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起向香港赛马会徵收每年24亿元的额外足球博彩税，为期五年。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博彩及彩票税收入总额约为285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5%。

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酒店或宾馆所收取的房租须缴付3%的酒店房租税。

差饷是根据物业的应课差饷租值按指定百分率计算，由差饷物业估价署徵收。应课差饷租值是指物业在某个指定的估价依据日期估计可取得的全年市值租金。差饷物业估价署每年重估应课差饷租值，使估值更能反映最新的租金水平。现时的《差饷估价册》载有约270万个估价项目，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所载的应课差饷租值反映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的租金水平。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差饷收入约为327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5.8%。

差饷物业估价署也负责徵收地租。凡根据新政府租契或原没有续期权利但获得续期的政府租契而持有的物业，均须向政府缴纳地租。地租按物业的应课差饷租值3%徵收，并随应课差饷租值的变动而调整。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地租登记册》载有约220万个估价项目。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该署徵收的地租收入总额约为130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2.3%。

四类在本地销售的物品，即《应课税品条例》定义下的酒类、烟草、碳氢油类及甲醇，不论属本地制造还是外地进口，均须课税。税项由香港海关徵收，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有关税款合共为73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3%；当中59%来自烟草、34.5%来自碳氢油类、6.4%来自酒类、0.1%来自甲醇及其他酒精产品。

根据《汽车(首次登记税)条例》，所有在道路上使用的进口汽车均须缴付首次登记税。香港海关负责评定车辆的应课税值，以便运输署徵收首次登记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所徵收的首次登记税总额为48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0.8%。

根据政府的政策，在厘定各项政府收费时，一般应把金额定于足以收回所提供货品或服务的全部成本。一些必需的服务则由政府资助或免费提供。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政府部门就各项货品及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为政府带来179亿元的收益，占政府总收入的3.2%。政府营运的公用事业带来约41亿元的收入，占政府总收入的0.7%，而以收入款额计算，最重要的公用事业收入来源是食水供应。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土地交易收入约为136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2.4%。土地交易收入全部拨入基本工程储备基金，用作进行工务计划。

税收协定及国际税务合作

香港致力扩展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网络，重点覆盖“一带一路”经济体，以改善营商环境，促进与世界各地的经贸、投资及人才互通。截至二零二五年年底，香港共签订55份协定，有助减轻纳税人的税务负担和消除课税方面的不明朗因素。

香港支持国际间提高税务透明度和打击逃税的工作。随着《2025年税务(修订)(跨国企业集团的最低税)条例》在六月刊宪，政府实施根据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的《侵蚀税基及转移利润2.0方案》而制定的全球最低税及香港最低补足税。

随着数码资产市场近年急促发展，政府在十二月展开谘询，就于香港实施经合组织的加密资产申报框架和经修订的共同汇报标准的建议，收集公众意见。

政府采购

政府在采购货品和服务时秉持公平竞争、公开透明、支持创新和廉洁守正等原则，务求达致物有所值和向公众负责。中国香港是《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定》的缔约成员之一，政府各决策局和部门进行采购时对所有供应商及服务承办商一视同仁。

政府采购一般采用公开招标。各决策局和部门会在网上刊登招标公告，并把《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定》涵盖的采购招标公告刊登在《政府宪报》。投标者可在网上递交标书。

政府物流服务署是政府的采购代理，负责采购各决策局和部门所需的常用及大额货品和相关服务。二零二五年，该署从14个国家及地区(包括香港)采购货品和相关服务，总值30.3亿元。其他决策局和部门亦会按其政策目标和运作需要采购货品和服务。

网址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www.afrc.org.hk
公司注册处：www.cr.gov.hk
积金易平台有限公司：www.empf.org.hk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www.fstb.gov.hk
金融发展局：www.fsdc.org.hk
政府物流服务署：www.gld.gov.hk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www.dps.org.hk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com.hk
香港金融管理局：www.hkma.gov.hk
保险业监管局：www.ia.org.hk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www.ifec.org.hk
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www.hkicc.org.hk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www.mpfa.org.hk
破产管理署：www.oro.gov.hk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www.sfc.hk